西南政法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热忱欢迎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士报考我校硕士研究生！

一、培养目标

我校招收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以下简称硕士生），是为了培养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德良好，具有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具有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和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等工作能力的高层次学术型专门人才以及具有较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职业素养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依据国家统一要求，执行相同的政策和标准。

二、招考条件

（一）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4．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录取当年入学前(我校规定为9月1日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在校非应届提前毕业生，须在现场报名前获得本科毕业证书方能报考。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入学之日,下同）或2年以上的，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4) 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

(5)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二）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我校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的人员，须符合（一）中的各项要求，且于现场确认时提交CSSCI来源期刊正刊或中国中文核心期刊正刊发表与所报考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1篇(独著，刊物原件)。

（三）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全国统一招生考试的报考条件按下列规定执行：

1．报名参加法律(非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符合（一）中的各项要求。

(2)报考前所学专业为非法学专业(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法学门类中的法学类专业[代码为0301]毕业生、专科层次法学类毕业生和自学考试形式的法学类毕业生等不得报考)。

2．报名参加法律（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符合（一）中的各项要求。

(2)报考前所学专业为法学专业(仅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法学门类中的法学类专业[代码为0301]毕业生、专科层次法学类毕业生和自学考试形式的法学类毕业生等方可报考)。

3．报名参加公共管理专业硕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符合（一）中第1、2、3各项要求，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2)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或大学本科结业后，达到大学本科毕业同等学力并有5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3) 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

4．报名参加新闻与传播、翻译（英语笔译）、审计硕士、金融硕士、税务硕士和国际商务硕士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符合（一）中各项要求。

（四）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我校组织的单独考试：

1．符合报考条件（一）中第1、2、3各项要求。

2．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学历后连续工作4年以上，业务优秀、已发表过研究论文（技术报告）或已经成为业务骨干，经考生所在单位同意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定向就业本单位的在职人员；或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工作2年以上，业务优秀，经考生所在单位同意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定向就业本单位的在职人员。

3.单独考试招生专业及计划详见“专业目录”。

（五） 我校既是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初试（以下简称“推免生”）的推荐单位，又是接受单位。根据教育部的有关规定，推荐和接收办法将公告在校园网主页上。具有资格的推免生（包括研究生支教团项目的推免生）须在教育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报考我校并参加复试。截止规定日期仍未落实接收单位的推免生不再保留推免资格。已被招生单位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六）我校拟招收“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10 名，招生目录中所有专业均接受报考。报考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下同〕。考生报名时应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学信息以及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

（七）我校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为法律（非法学）和法律（法学），报名须符合报考条件（三）中的相应要求，原则上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

三、报名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报名两个阶段。

（一）网上报名：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一律采取网上报名方式。

1．网上报名日期：2019 年 10 月 10 日—10 月 31 日，每天 9:00-22:00（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

网上预报名时间：2019 年 9 月 24 日--9 月 27 日，每天 9:00-22:00。

2．考生自行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 ，教育网址：http://yz.chsi.cn）浏览报考须知，并按教育部、本人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凡不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复试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或者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3．网上报名填写报考信息时的注意事项：

(1)考生只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研究方向）。待考试结束，教育部公布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后，考生可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服务系统了解招生单位的调剂办法、计划余额等信息并按相关规定自主多次平行填报多个调剂志愿。

(2)报考单独考试的考生只能填报西南政法大学的一个专业（研究方向），只能选择西南政法大学报名考试点。

(3)应试的外国语语种按招生专业目录的规定任选一种。

4.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以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通过学历（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历（学籍）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在现场确认报名时将认证报告交我校核验。

5．考生（含推免生）要准确填写个人信息，对本人所受奖惩情况，特别是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规、作弊所受处罚情况要如实填写。对弄虚作假者，我校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6．现役军人、国防生、“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报考应事先认真阅读了解有关报考规定，遵守保密规定，按照相关规定填报报考信息。不明之处应事先向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咨询。

（二）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均应在规定时间内到报考点进行现场确认网报信息。

1．报名考试点现场确认时间：请以报考点所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公告为准；逾期不再补办。

2．现场确认地点：考生按网报时所选择报考点的“报名公告”中指定的地点现场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

3．现场确认程序

(1)考生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检验的考生，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供学历（学籍）认证报告。

报考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的同等学力考生须一并提交在 CSSCI 来源期刊正刊或中国中文核心期刊正刊发表与所报考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 1 篇(独著，刊物原件)。

单考生另加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同意报考的推荐函、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并备复印件一份，以及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材料，由报考点工作人员核对，考生确认本人网报信息。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

(2)考生应按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3)考生应按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的规定交纳报考费。

(4)所有考生均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5)考生报名时须签署《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并遵守相关约定及要求。

四、考生资格审查

招生单位审查考生网上报考信息后，对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发放准考证（考生应于 2019 年 12 月 14 日-2019 年 12 月 23 日期间，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陆“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 A 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招生单位在复试时对非应届考生学历学位证书、应届考生的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

考生资格进行再次审查。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对弄虚作假者（含推荐免试生），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

五、考试

（一）初试日期：2019 年 12 月 21 日--12 月 22 日。初试科目：请查阅《专业目录》。

（二）复试工作一般在 2020 年 4 月底完成。复试规则和程序等信息将提前公告在我校校园网主页上，复试内容及形式请阅《专业目录》的“说明”及“复试栏”。复试通知书按公告要求，由考生在校园网主页下载打印。

六、复试加试

以同等学力身份（以报名信息为准）报考的考生、成人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初试成绩合格后，在复试中须加试大学本科主干课程两门。加试方式为笔试，笔试科目请详阅《专业目录》的“加试栏”。

七、体检

考生应按我校规定到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含二级甲等）医院进行体格检查，并于拟录取后将体检报告寄（送）我校。具体要求见复试通知。

八、录取

我校将按照教育部有关招生录取政策规定及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的补充规定，根据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考核是录取的重要工作环节，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现实表现。考生诚信状况将作为考生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九、学费、奖助学金等相关事宜

（一）学费：经济学、法学、文学、管理学 7000 元/年，哲学 6000 元/年；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10000 元/年，全日制法律硕士（法学）13000 元/年；非全日制法律硕士 10000 元/年;翻译硕士 11000 元/年，公共管理硕士 13000 元/年，新闻与传播硕士 13000 元/年,

审计硕士 13000 元/年，金融硕士 13000 元/年，国际商务硕士 13000 元/年，税务硕士 13000 元/年。西南政法大学-凯斯西储大学中外合作办学法律硕士研究生教育项目（国际商法与争端解决方向）学费按相关规定交纳。

（二）奖助学金：我校将按照国家规定和学校研究生奖助政策通过各种途径为符合条件的硕士生提供奖学金和助学金，详细内容参见西南政法大学学生工作部网页。

（三）学制：全日制学术型、非全日制专业学位、审计、法律（非法学）、新闻与传播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制三年；其他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制两年。

（四）学习方式：全日制就读方试为全脱产在校学习；非全日制就读方式为规定时间集中学习。

（五）毕业就业：学生根据我校有关规定，按期完成培养计划，由我校颁发毕业证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由我校颁发硕士学位证书。相关规定参见西南政法大学研究生院网站。我校人才培养质量较高，就业状况好，详细信息参见西南政法大学就业信息网。

（六）培养校区：渝北校区。

（七）住宿情况：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全部安排住宿，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经本人申请学校同意安排住宿，宿舍均位于渝北校区，按照 4 人/间的标准提供住宿。

十、其余事项

（一）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使招生单位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二）定向就业考生（含单独考试考生）被录取为硕士生后，按国家规定签定相关定向就业合同。

若有未尽事宜，请直接与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23-67258892、023-67258893；　图文传真：023-67258895。

西 南 政 法 大 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专业目录说明

一、 我校 2020 年拟招收全日制硕士研究生(1902)名，各专业招生总数为全国统一考试招生人数（简称“统招人数”)、推荐免试招生人数（简称“推免人数”）及单独考试招生人数（简称“单考人数”）之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99 名（仅招收法律（非法学)、法律（法学）专业学位)；士兵计划 10 名（单列)。目录中本单位招生规模和各专业招生人数仅供参考，各专业实际招生人数将根据国家 2020 年下达的具体招生计划、推免生招录情况以及各专业上线生源情况进行机动调整。

二、 **单独考试的四门考试科目及编号：**思想政治理论 111，英语 241、俄语 242、日语 243、德语 244、法语 245，其余二门（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与各专业统考的科目及编号相同。

三、 我校拟接受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357 名（各专业推免生名额根据报考情况在招生总数中机动调整)。各招生专业接收推免生人数已明示于专业目录的“推免人数”栏内，接收办法等具体事项请在学校网站研究生招生信息栏查阅或向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咨询。

四、 “复试”栏中的笔试专业课科目与考生网报的专业、研究方向相对应。请考生详细阅读“专业目录”，根据网报选定的专业、研究方向（网报选定后不能更改)，做好应试准备。

西南政法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专业目录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　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
013 马克思主义学院							
0101　哲学 **010101** 马克思主义哲学 **010102** 中国哲学 **010103** 外国哲学 **010105** 伦理学	导师组	**23**	**6**	**1**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701 辩证唯物主义 150 分 ④801 中国哲学史（先秦部分）150 分	①历史唯物主义 100 分 ②邓小平理论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哲学导论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
0305　马克思主义理论 **03050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030503**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030505** 思想政治教育 **99J100** 马克思主义法律理论与党内法规	导师组	**30**	**6**	**1**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702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150 分 ④802 专业基础（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100 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50 分）	①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100 分 ②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 100 分	① 笔试专业课：中国近现代史 120 分，马克思主义法律理论及党内法规建设 30 分。 ② 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 本专业综合知识
001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0302 政治学 **030201** 政治学理论 **030202** 中国政治制度 **030203** 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 **030206** 国际政治学	导师组	**42**	**5**	**1**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703 政治学原理 150 分 ④803 综合考试（西方政治思想史 80 分、行政学原理 70 分）	①中国政治制度史 100 分 ②中国政治思想史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比较政治制度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
1204 公共管理 **120401** 行政管理 **120402** 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 **120403** 教育经济与管理	导师组	**16**	**4**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707 公共管理学 150 分 ④804 综合考试（行政管理学 80 分，公共政策学 70 分）	①政治学原理 100 分 ②公共经济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管理学原理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125200 公共管理 **（专业学位）**	导师组	**100**			①199 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200 分）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无 ④无	①行政法学 100 分 ②公共经济学 100 分	①笔试：思想政治理论 100 分（注：该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
002 经济学院							
0202 应用经济学 020201 国民经济学 020204 金融学 020206 国际贸易学 020207 劳动经济学 99J2 法经济学	导师组	**14**	**6**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3 数学三 ④805 专业基础（微观经济学 75 分、宏观经济学 75 分）	①金融学 100 分 ②国际贸易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经济学原理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025100 金融 （专业学位）	导师组	**21**	**9**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3 数学三 ④431 金融学综合	①经济学原理 100 分 ②证券投资学 100 分	①外国语听说测试 ②本专业综合知识
025400 国际商务 （专业学位）	导师组	**30**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3 数学三 ④434 国际商务专业基础	①经济学原理 100 分 ②国际贸易 100 分	①外国语听说测试 ②本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
011 商学院							
120200 工商管理 120201 会计学 120202 企业管理 1202Z1 财务管理 1202Z2 人力资源管理 99J3 法务管理学	导师组	**14**	**6**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3 数学三 ④811 专业基础(含管理学原理 100 分、管理经济学 50 分)	①市场营销学 100 分 ②财务管理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企业管理专业基础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025700 审计 （专业学位）	导师组	**82**	**20**		①199 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200 分）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无 ④无	①审计学原理 100 分 ②会计学原理 100 分	① 笔试：思想政治理论 100 分（注：该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 ② 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 本专业综合知识(含《审计学》科目 笔试 50 分)
025300 税务 （专业学位）	导师组	**30**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96 经济类联考综合能力 ④433 税务专业基础	①中级会计 100 分 ②经济法 100 分	①外国语听说测试 ②本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
003 行政法学院							
030101 法学理论 01 现代法理学 02 西方法理学 03 法律社会学 04 立法学 05 法文化研究 06 应用法理学 07 行为法学研究 08 法政治学 09 法经济学 10 党内法规研究 11 地方立法研究	导师组	**42**	**10**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7 专业基础 B（民法学（民法总则、物权法）50 分、刑法总论 50 分、行政法学 5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西方法理学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
030102 法律史 01 中国法制史 02 外国法制史 03 中国法律思想史 04 西方法律思想史 05 民族法文化 06 人大制度史研究	导师组	**24**	**5**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7 专业基础 B（民法学（民法总则、物权法）50 分、刑法总论 50 分、行政法学 50 分）	①民事诉讼法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中国法制史 100 分、中国法律思想史 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 0301Z4 法律逻辑学 01 审判逻辑 02 侦查逻辑 03 说服与纠纷解决 04 法律思维与司法方法	导师组	**7**	**2**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7 专业基础 B（民法学（民法总则、物权法）50 分、刑法总论 50 分、行政法学 50 分）	① 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 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形式逻辑原理 100 分、法律逻辑学 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
030103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01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导师组	**44**	**10**	**2**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7 专业基础 B（民法学（民法总则、物权法）50 分、刑法总论 50 分、行政法学 5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宪法学 75 分、行政法学（含行政诉讼法）75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0301Z7 监察法学	导师组	**8**	**2**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7 专业基础 B（民法学（民法总则、物权法）50 分、刑法总论 50 分、行政法学 5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监察法学 100 分、中国监察制度史 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
004 法学院							
030104 刑法学 01 中国刑法学 02 比较刑法学 03 国际刑法 04 犯罪学 05 监狱学 06 毒品犯罪与治理对策研究	导师组	**55**	**18**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6 专业基础 A（刑法学（刑法总论、刑法分论）70 分、刑事诉讼法 50 分、证据法学 3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刑法分论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
030106 诉讼法学							
01 刑事诉讼法	导师组	**41**	**10**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6 专业基础 A（刑法学（刑法总论、刑法分论）70 分、刑事诉讼法 50 分、证据法学 3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刑事诉讼法学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02 民事诉讼法	导师组	**38**	**10**	**2**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8 专业基础 C（民法学（民法总则、物权法、债法总论、侵权责任法）50 分、经济法学（经济法基本理论、市场秩序规制法律制度）50 分、民事诉讼法 5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中国民事诉讼法学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加试科目	复试
005 民商法学院							
030105 民商法学 01 民法学 02 商法 03 婚姻法 04 继承法 05 妇女法 06 医事法学 07 金融与保险法	导师组	**99**	**23**	**3**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8 专业基础 C（民法学（民法总则、物权法、债法总论、侵权责任法）50 分、经济法学（经济法基本理论、市场秩序规制法律制度）50 分、民事诉讼法 5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 01、06 研究方向：民法分论（含物权法、债权法）150 分 02、07 研究方向：商法 150 分 03－05 研究方向：婚姻家庭法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
★ **0301Z2** **知识产权法学** 01 知识产权法 02 知识产权管理 03 知识产权国际保护 04 知识产权评估	导师组	**24**	**8**	**3**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8 专业基础 C（民法学（民法总则、物权法、债法总论、侵权责任法）50 分、经济法学（经济法基本理论、市场秩序规制法律制度）50 分、民事诉讼法 5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知识产权法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02、04 研究方向考察企业管理学科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
006 经济法学院							
030107 经济法学 01 经济法基础理论 02 企业法 03 金融法 04 竞争法 05 财税法 06 产品质量与安全法 07 农村经济法制 08 房地产法 09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10 风险管理法律制度研究	导师组	**76**	**22**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8 专业基础 C（民法学（民法总则、物权法、债法总论、侵权责任法）50 分、经济法学（经济法基本理论、市场秩序规制法律制度）50 分、民事诉讼法 5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经济法学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专业综合知识
030108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01 环境法学 02 生态法学 03 资源法学 04 国际环境法	导师组	**22**	**7**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8 专业基础 C（民法学（民法总则、物权法、债法总论、侵权责任法）50 分、经济法学（经济法基本理论、市场秩序规制法律制度）50 分、民事诉讼法 5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
007 国际法学院							
030109 国际法学 01 国际公法 02 国际组织法 03 国际战争法 04 国际私法 05 国际商事仲裁法 06 国际体育仲裁法 07 国际经济法 08 海商法 09 东盟国家法律制度	导师组	**38**	**20**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8 专业基础 C（民法学（民法总则、物权法、债法总论、侵权责任法）50 分、经济法学（经济法基本理论、市场秩序规制法律制度）50 分、民事诉讼法 50 分）	① 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 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 01-03 研究方向：国际公法 150 分 04-06 研究方向：国际私法 150 分 07-09 研究方向：国际经济法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④ 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
008 外语学院							
050211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01 法律英语翻译理论与实践 02 英汉对比法律语言学 03 英语教学理论与实践	导师组	**16**	**4**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62 俄语（二外）或 263 日语（二外）或 265 法语（二外） ③705 基础英语 150 分 ④809 翻译(汉英互译 150 分)	① 英 文 写 作 100 分 ②英语听力及阅读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英语综合能力测试 150 分 ②本专业综合知识
055100 翻译 055101 英语笔译	导师组	**32**	**8**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11 翻译硕士英语 ③357 英语翻译基础（150 分） ④448 汉语写作与百科知识（150 分）	① 英 文 写 作 100 分 ②英语听力及阅读 100 分	① 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面试）
009 新闻传播学院							
050301 新闻学 01 新闻理论 02 应用新闻学 03 媒体经营管理 04 法治新闻 05 新媒体 06 广电新闻 07 舆论学 08 网络舆情管理	导师组	**11**	**5**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706 新闻业务综合(含采访 75 分、写作 75 分) ④810 新闻与传播专业基础（含新闻学 75 分、传播学 75 分）	①新闻编辑学 100 分 ②先秦至宋文学作品选读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新闻史论（含新闻学理论 75 分、中外新闻史 75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050302 传播学 01 传播与社会发展 02 传播法学 03 影视传播 04 整合营销传播 05 新媒体与出版 06 法治传播与危机公关 07 文化创意产业	导师组	**11**	**5**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706 新闻业务综合(含采访 75 分、写作 75 分) ④810 新闻与传播专业基础（含新闻学 75 分、传播学 75 分）	①新闻编辑学 100 分 ②先秦至宋文学作品选读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传播史论（含传播学理论 100 分、新闻传播史 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055200 新闻与传播	导师组	**40**	**10**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34 新闻与传播专业综合能力（150 分） ④440 新闻与传播专业基础（150 分）	①新闻编辑学 100 分 ②先秦至宋文学作品选读 100 分	①外国语听说测试 ②本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面试）
010 刑事侦查学院							
★ **0301Z3 侦查学** 01 侦查学基础理论 02 侦查策略 03 经济犯罪侦查 04 职务犯罪侦查 05 物证技术 06 大数据与人工智能侦查	导师组	**30**	**4**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12 专业基础（刑法总论 50 分、刑事诉讼法 50 分、侦查学原理 5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含刑事侦查学 100 分，痕迹学、文书检验 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 **0301Z5 警察科学** 01 警察学基础理论 02 警察行政 03 监察制度 04 大数据与社会治安 05 犯罪预防与控制	导师组	**8**	**2**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13 专业基础（刑法总论 50 分、刑事诉讼法 50 分、警察学原理 5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含警察学 100 分、犯罪学 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 **0301Z8 国家安全学**	导师组	**10**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14 专业基础（国家安全学 100 分、国家安全法学 5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含国家安全战略学 100 分、情报学 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④ 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面试）
014 人工智能法学院							
★ 0301Z1 应用法学							
01 法律适用学	导师组	**9**	**1**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7 专业基础 B（民法学（民法总则、物权法）50 分、刑法总论 50 分、行政法学 5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法律适用学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 0301Z9 人工智能法学	导师组	**5**	**9**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7 专业基础 B（民法学（民法总则、物权法）50 分、刑法总论 50 分、行政法学 50 分）	①中国法制史 100 分 ②行政法学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人工智能法学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面试）
015 人权研究院							
0301Z6 人权法学 01 人权理论与实践 02 人权的司法保障 03 人权与法治 04 马克思主义人权理论 05 国际人权法 06 人权保障制度比较研究 07 公民权利与政治权利研究	导师组	**10**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4 德语或 245 法语 ③704 法学基础（法理学 100 分、宪法学 50 分） ④807 专业基础 B(民法学(民法总则、物权法）50 分、刑法总论 50 分、行政法学 50 分）	①刑事诉讼法 100 分 ②国际公法 100 分	①笔试专业课：人权法学 150 分 ②外国语听说测试 ③本专业综合知识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导师	统招人数	推免人数	单考人数	考试科目	加试科目	复试（面试）
012 法律硕士学院							
035102 法律（法学）							
01 不区分研究方向（全日制）	**导师组**	**250**	**60**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97 法硕联考专业基础（法学） ④497 法硕联考综合（法学）	①经济法学 100 分 ②诉讼法学 100 分	①外国语听说测试 ②本专业综合知识
02 不区分研究方向（非全日制）	**同上**	**54**			同上	同上	同上
035101 法律（非法学）							
01 不区分研究方向（全日制）	**导师组**	**180**	**40**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98 法硕联考专业基础（非法学） ④498 法硕联考综合（非法学）	①经济法学 100 分 ②诉讼法学 100 分	①外国语听说测试 ②本专业综合知识
02 不区分研究方向（非全日制）	**同上**	**45**			同上	同上	同上

西南政法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参考书目

※①学术型专业考生可以参考以下书目或自行选择各高校教材。②初试专业课参考范围在相应学科中查找。

1． 哲学专业 010100

《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李秀林、王于、李淮春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第五版；
《中国哲学史》上册，人民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2012 年版；
《哲学导论》，孙正聿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0 年版。

2．应用经济学 020200

《西方经济学》，高鸿业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第五版。

3．法学理论 030101

《法理学初阶》，付子堂主编，法律出版社第五版；（注：法学各专业初试参考书目）
《法理学进阶》，付子堂主编，法律出版社第五版；（注：法学各专业初试参考书目）
《法理学高阶》(绪论及上编)，付子堂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8 年版。（注：法学理论专业复试参考书目）

4. 法律史 030102

《中国法制史》，曾代伟主编，法律出版社 2012 年版；
《中国法律思想史》，俞荣根主编，法律出版社 2000 年版。

5.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030103

《宪法学》，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与建设工程重点教材，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1 年版；
《宪法学》，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与建设工程重点教材，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9 年版；（辅助参考）
《外国宪法》，张震、刘泽刚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7 年版；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7 年版。

注：704 宪法学部分，参考书目以中国宪法学为主，外国宪法为辅。外国宪法主要涉及宪法概念特点、代表性国家历史发展概况与完善宪法监督等内容。

6. 刑法学 030104

《刑法总论》，李永升主编，法律出版社 2016 年第二版；

《刑法分论》，朱建华主编，法律出版社 2018 年版；

《刑法实务教程》，梅传强等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

《刑事疑难案例实务教程》，石经海等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

7. 民商法学 030105

《中国民法学》，谭启平主编，法律出版社 2018 年版；

《商法学》，赵万一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7 年第五版；

《婚姻家庭继承法学》，陈苇主编，群众出版社 2017 年第三版。

8. 诉讼法学 030106

(1)刑事诉讼法方向：

《刑事诉讼法学》，孙长永主编，法律出版社 2019 年第四版；

《刑事诉讼法学》，陈卫东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7 年第二版；

《证据法学》，陈光中主编，法律出版社 2019 年第四版；

《证据法学》，何家弘、刘品新著，法律出版社 2019 年版。

(2)民事诉讼法方向：

《民事诉讼法原理》，田平安主编，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5 年版。

9. 经济法学 030107

《经济法学》，李昌麒主编，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7 年第五版；

《经济法学》，李昌麒主编，法律出版社 2016 年第三版。

10.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030108

《环境资源保护法》，曹明德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6 年版；

《环境资源法概论》，孟庆瑜、徐以祥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6 年版。

《环境法学》，汪劲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8 版

11. 国际法学 030109

《国际经济法学》，张晓君主编，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7 年版；

《国际私法》，刘想树主编，法律出版社 2015 年版；

《国际法学》，王玫黎主编，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5 年版。

12. 应用法学 0301Z1

《法律适用学》，胡建淼主编，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0 年版。

13. 知识产权法学 0301Z2

《知识产权法》，张玉敏主编，法律出版社 2017 年第三版；

《知识产权法》，张玉敏、张今、张平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

14. 侦查学 0301Z3

《侦查学原理》，任惠华主编，法律出版社 2012 年版；

《侦查学教程》，任惠华、马方主编，法律出版社 2014 年版；

《痕迹学》，潘自勤主编，群众出版社 2011 年版；

《笔迹学》，贾治辉主编，法律出版社 2009 年版。

15. 法律逻辑学 0301Z4

《法律逻辑学》，雍琦著，法律出版社 2004 年版；

《法律适用中的逻辑》，雍琦、金承光、姚荣茂著，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

16. 警察科学 0301Z5

《犯罪学)》，张小虎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

《警察法通论》，李元启，师维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

《公安学基础教程》，公安基础教程编写组编，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12 年版；

《警察学原理》，张兆端主编，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

17. 人权法学 0301Z6

《人权法学》，李步云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9 年版；

《人权之门》，张永和主编，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5 年版；

《人权法学》，张晓玲主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2014 年版。

18. 监察法学 0301Z7

《中国古代监察制度史》，张晋藩主编，中国方正出版社 2013 年版；

《监察法学教程》，秦前红主编，法律出版社 2019 年版。

19. 国家安全学 0301Z8

《为国家安全立学 ：国家安全学科的探索历程及若干问题研究》，刘跃进主编，吉林出版社 2014 年版；

《国家安全法学》，李竹、吴庆荣主编，法律出版社 2004 年版；（参考最新国家安全法律法规）

《中国特色国家安全战略研究 》，刘建飞主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2016 年版；

《情报学：服务国家安全与发展的现代情报理论》，赵冰峰主编， 金城出版社，2018 年版。

20. 人工智能法学 0301Z9

《人工智能与法律的对话》[美]瑞恩·卡洛 迈克尔·弗鲁姆金编， 陈吉栋、董惠敏、杭颖颖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8 年版。

21. 政治学 030200

《政治学导论》，杨光斌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第四版；

《西方政治思想史》，徐大同著，天津教育出版社 2002 年版；

《比较政治制度》，宋玉波著，法律出版社 2012 年版；

《行政管理学》，夏书章主编，中山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

22. 马克思主义理论 030500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8 年修订版；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8 年修订版；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高等教育出版社，2018 年修订版；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高等教育出版社，2018 年修订版；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原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 年版；

《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2016 年 10 月 27 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通过。

23.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050211

《高级英语》（1、2 册），张汉熙主编、王立礼编，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1 年第三版；

《实用翻译教程（英汉互译）》，冯庆华著，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10 年第三版；

《法语 PEF 考试冲刺教材》（上下册），唐杏英、张曼玉编写，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2 年版；

《新大学俄语简明教程》（二外、零起点、成人），蒋财珍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 年版；

《新版中日交流标准日本语》（初级上、下），光村图书出版株式会社编，人民教育出版社，2012 年版；

二外德语科目考生，可任选一公共德语课程教材。

24. 新闻学、传播学专业（050301、050302）

《理论新闻传播学导论》，童兵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第二版；

《传播学教程》，郭庆光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第二版；

《新闻采访与写作》，新闻采访与写作编写组编，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9 年版；

《中国新闻传播史》，方汉奇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第三版；

《全球新闻传播史：公元 1500-2000》，李彬著，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第二版。

25. 工商管理 120200

《管理学：原理与方法》，周三多、陈传明、鲁明泓著，复旦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第五版；

《管理经济学》，吴德庆、王保林、马月才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第六版；

《企业管理学》，刘新智、黄燕萍主编，科学出版社 2015 年版。

26. 公共管理 120400

《公共管理学》，陈振明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7 年第二版；

《公共行政学》，邹东升主编，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版；

《公共政策学》，黄顺康主编，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

《管理学》，周三多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8 年第五版。

※以下专业为专业学位，考生可参考各专业学术委员会统一指定用书或以下教材。

27. 金融硕士 025100

《金融学（第 4 版）》，黄达、张杰编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7 年版；

《公司理财》（原书第 11 版），罗斯等著，吴世农等译，机械工业出版社，2017 年版；

28. 税务硕士 025300

《经济类专业学位联考综合能力测试考试大纲》当年版；

《税法》，中国注册会计师考试统一指定教材，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编写最新版；

《税收学》，黄桦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7 年第四版。

29. 国际商务硕士 025400

《国际商务》，查尔斯．希尔著，王蔷等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第九版；

《国际经济学》，李坤望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7 年第四版。

30. 审计硕士 025700

初试使用教育部考试中心或教育部指定相关机构编制的考试大纲。

复试使用《审计》，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编，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最新版；

《会计》，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编，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最新版；

加试使用《审计学原理》，李凤鸣主编，复旦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第六版；

《会计学基础》，陈艳利编著，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7 年版。

31. 法律硕士 035101、035102

请参考法律硕士联考指导委员会指定书目。

32. 翻译硕士（英语笔译）055101

《高级英语》（1、2 册），张汉熙主编，王立礼编，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1 年第三版；

《汉语写作与百科知识》，刘军平主编，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2 年版；

《英汉翻译简明教程》，庄绎传编著，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2 年版。

33. 新闻与传播硕士 055200

参见第 24 新闻学、传播学专业参考范围。

34. 公共管理硕士 125200

《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英语（二）考试大纲》，高等教育出版社当年版；

《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管理类专业学位联考综合能力考试大纲》，高等教育出版社当年版。